



大会

Distr.: General
12 January 2012

第六十六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6

2011 年 12 月 2 日大会决议

[根据第一委员会的报告(A/66/420)通过]

66/66. 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

大会，

回顾其 2010 年 12 月 8 日第 65/93 号决议，**重申**裁军对于加强全球安全和促进国际稳定的重要意义，**确认**推进裁军议程的政治意愿近年来已经加强，国际政治气氛有助于推动多边裁军和推进无核武器世界目标的实现，**申明**多边主义在裁军和不扩散领域谈判中的重要意义，**铭记**正如大会第一届专门讨论裁军问题的特别会议所述，裁军谈判会议作为唯一的多边裁军谈判论坛继续具有重要意义，**回顾**裁军谈判会议以往在成功谈判军备控制和裁军文书方面取得的成就，**重申**严重关切裁军机制的现状，包括裁军谈判会议十多年来缺乏实质性进展的情况，并强调需要更大的努力和灵活性来推进多边裁军谈判，**欣见**会员国为在多边裁军方面取得进展而作出的努力以及秘书长对这些努力的支持，回顾 2010 年 9 月 24 日在纽约举行的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高级别会议以及 2011 年 7 月 27 日至 29 日举行的大会后续全体会议，**关切地注意到**尽管作出各种努力，裁军谈判会议在 2011 年届会期间仍未能通过和执行一项工作方案，**确认**民间社会在裁军、不扩散和军备控制方面作出的贡献，

铭记《联合国宪章》，尤其是关于大会在裁军方面的职责和权力的第四章第十一条，

1. **欢迎**经秘书长倡议于 2010 年 9 月 24 日在纽约举行的关于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高级别会议和 2011 年 7 月 27 日至 29 日举行的大会后续全体会议提供机会，以满足推进多边裁军努力的需求；

2. **表示赞赏**对迫切需要振兴多边裁军机构的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所表达的支持；

3. **赞赏地注意到**会员国和秘书长为振兴多边裁军机制继续努力并提出建议；

4. **吁请**各国加紧努力，创造有利于多边裁军谈判的环境；

5. **邀请**各国在适当论坛探讨、考虑和合并旨在振兴联合国整个裁军机制，包括裁军谈判会议的备案、提案和要素；

6. **敦促**裁军谈判会议通过并执行一项工作方案，使其能在 2012 年届会早期就将恢复实质性工作列入议程；

7. **确认**有必要在大会第六十六届会议期间对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所有相关努力作出评估；

8. **决定**将题为“振兴裁军谈判会议工作和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项目列入第六十七届会议临时议程，以便审议执行本决议的进展情况，并在必要时进一步探讨推进多边裁军谈判的其他备选方案。

2011 年 12 月 2 日
第 71 次全体会议